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侑萱
電話：8462860#220
電子信箱：yuzuki83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086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宣導海報 (376550000A_115000862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大陸委員會製作之「旅行平安，從登錄開始」宣導海報1份，請協助宣導並轉知所屬教職員工，瞭解及使用「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1月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136062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 2025/01/20
交換章

115/01/20



1150000269